

# 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

## 概要

### 發售價

我們提述日期為2020年9月22日的公告，據此，我們宣佈，國際發售與香港公開發售的最終發售價（「發售價」）均已確定為每股股份562港元。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按發售價每股股份562港元計算，估計我們將收取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5,730.4百萬港元（經扣除我們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其他估計開支，且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我們擬根據本公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節所載之目的運用該等所得款項淨額。
-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我們將就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後將予發行的1,584,600股股份獲得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866.0百萬港元。

### 於香港公開發售中已接獲的申請及認購意向

-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獲超額認購。合共接獲10,349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透過**白表eIPO**服務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2,645,15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總數771,700股的約3.43倍。
- 我們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且香港聯交所已核准豁免我們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第4.2段的要求，倘若超額認購，將另行運用回補機制。根據該豁免，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為771,700股發售股份，約佔發售股份的7.3%。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少於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4倍，並無採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披露的重新分配程序。然而，為符合香港公開發售規模最少為500百萬港元的豁免條件，額外126,300股發售股份已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致使香港公開發售的市值將約達505百萬港元。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將增至898,000股發售股份，約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8.5%（未計及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並已分配予6,506名香港公開發售成功申請人。

## 國際發售

-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獲大幅超額認購，相當於國際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6.9倍。國際發售項下分配予111名承配人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9,666,05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91.5% (未計及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

### 獲授配售指引下所述同意的關連客戶承配人

- 我們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而香港聯交所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六(「配售指引」)第5(1)段向我們授出同意，允許本公司向「國際發售－獲授配售指引下所述同意的關連客戶承配人」一節所述承配人分配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

### 超額配股權

- 就全球發售而言，我們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代表(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國際包銷協議日期起至2020年10月22日(星期四)(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期間任何時間行使，要求我們根據國際發售按國際發售價額外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1,584,600股發售股份(即不超過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國際發售獲超額分配1,584,600股發售股份，該超額分配將使用根據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的聯屬公司)與QM11 Limited之間的借股協議借入的股份予以交收。該等借入的股份將透過行使全部或部分超額配股權或使用穩定價格操作人(或透過其聯屬方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在二級市場以不超過公開發售價的價格購買的股份，或一併使用該等方式予以補足。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我們將分別在我們的網站<http://www.zailaboratory.com>及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發佈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並未獲行使。

## 分配結果

- 透過白表eIPO服務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出申請並獲接納的香港公開發售項下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適用)以及獲接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以下指定方式提供：
  - 於2020年9月25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前分別登載於我們的網站<http://www.zailaboratory.com>及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的公告查閱；
  - 於2020年9月25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至2020年10月1日(星期四)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透過可全日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特定網站<http://www.iporeresults.com.hk>(或者：英文網站<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網站<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及
  - 於2020年9月25日(星期五)至2020年9月30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十時正致電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852 2862 8669查詢。

## 寄發／領取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 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認購3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而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並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且合資格親身領取股票的申請人，可於2020年9月25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於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或我們公佈的任何其他地址或日期領取其股票。
- 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所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的股票，倘不可親身領取或可供親身領取但未在2020年9月25日(星期五)下午一時正之前親身領取，則預期將於2020年9月25日(星期五)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予有權收取人士，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其股票將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獲發行，並於2020年9月25日(星期五)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代彼等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 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彼等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並以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退款(如有)將於2020年9月25日(星期五)以電子退款指示形式發送至其繳交申請股款的付款賬戶。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並以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退款(如有)將於2020年9月25日(星期五)或前後以退款支票形式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白表eIPO**申請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其退款預期將於2020年9月25日(星期五)存入相關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內。
- 股票僅將於上市日期(預期為2020年9月28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全球發售所有方面均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於上述時間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
- 我們將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所接獲申請股款發出任何收據。

## 開始買賣

- 預期股份將於2020年9月28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開始在香港聯交所主板買賣。股份將以每手50股為買賣單位。股份的股份代號為9688。

## 發售價

我們提述日期為2020年9月22日的公告，據此，我們宣佈，發售價已確定為每股股份562港元。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按發售價每股股份562港元計算，估計我們將收取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5,730.4百萬港元（經扣除我們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其他估計開支，且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我們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促進以下戰略的執行，包括專注於：

- 約46.2%將分配至核心產品（包括約22.2%用於與核心產品相關的研發工作及約24.0%用於提升核心產品的商業化能力）；
- 約11.8%用於為進行中及計劃臨床試驗以及管線中其他候選藥物（尤其是晚期候選藥物）的準備中註冊備案撥資；
- 約25.0%用於探索新的全球授權及合作機會並引進具有臨床驗證的潛在全球同類最佳／同類首創資產，並與我們當前產品管線形成協同效應及與我們的專業知識保持一致；
- 約7.0%用於持續投資及擴大我們的內部研發產品管線以及在全球招聘及培訓高端人才；及
- 約10.0%用於為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撥資。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我們將就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後將予發行的1,584,600股股份獲得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866.0百萬港元。

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招股章程「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 於香港公開發售中已接獲的申請及認購意向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獲超額認購。於2020年9月22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合共接獲10,349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透過白表eIPO服務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2,645,15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總數771,700股的約3.43倍。其中包括：

- 認購合共1,550,8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10,315份有效申請乃就總認購額為500萬港元或以下(按最高公開發售價每股香港發售股份648港元計算，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以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甲組初步包括的385,85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約4.02倍；及
- 認購合共1,094,35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34份有效申請乃就總認購額逾500萬港元(按最高公開發售價每股香港發售股份648港元計算，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以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乙組初步包括的385,85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約2.84倍。

已發現4份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申請而遭拒絕受理。概無未兌付申請被識別並遭拒絕受理。概無發現認購超過385,850股香港發售股份(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的50%)的申請。

我們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且香港聯交所已核准豁免我們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第4.2段的要求，倘若超額認購，將另行運用回補機制。根據該豁免，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為771,700股發售股份，約佔發售股份的7.3%。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少於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4倍，並無採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披露的重新分配程序。然而，為符合香港公開發售市值最少為500百萬港元的豁免條件，額外126,300股發售股份已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致使香港公開發售的市值將約達505百萬港元。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將增至898,000股發售股份，約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8.5%(未計及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並已分配予6,506名香港公開發售成功申請人。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按下文「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段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 國際發售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獲大幅超額認購，相當於國際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6.9倍。國際發售項下分配予111名承配人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9,666,05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91.5%（未計及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

### 獲授配售指引下所述同意的關連客戶承配人

我們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而香港聯交所已根據配售指引第5(1)段向我們授出同意，允許本公司向以下承配人分配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

承配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 聯席牽頭經辦人／ 高級聯席牽頭 經辦人／包銷商	與聯席賬簿管理人／ 聯席牽頭經辦人／ 高級聯席牽頭經辦人／ 包銷商的關係	獲配售的 發售股份 數目	佔全球發售中 發售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sup>(1)</sup>	佔緊隨全球 發售完成後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概約 百分比 <sup>(2)</sup>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Pacific)	J.P. Morgan Securities (Asia Pacific) Limited、 J.P. Morgan Securities plc 及J.P. Morgan Securities LLC	同一公司集團的成員	65,000	0.6%	0.076%
總計			<b>65,000</b>	<b>0.6%</b>	<b>0.076%</b>

附註：

- (1)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 (2)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並無計及根據股權計劃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因行使已授出或可不時授出的購股權或其他獎勵而將予發行的股份）。

向以上承配人配售的發售股份符合香港聯交所授出的同意下的所有條件。

除上文及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國際發售符合配售指引。

我們確認，就我們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聯席代表、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或包銷商根據全球發售配售或經手配售的發售股份概無向(i)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獲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9.09(b)條規定之獲批准人士除外)；(i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持有本公司10%或以上投票權的任何現有股東；或(iii)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受限制人士」)配售，不論以彼等本身名義或透過代理人。

我們確認，就我們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承配人或公眾認購發售股份概無獲任何受限制人士直接或間接資助，且認購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亦無慣常接受任何受限制人士有關收購、出售、投票或其他處置以其名義登記或持有的股份的指示。

我們確認公眾所持股份數目將達到最小佔比，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8A.07條規定，市值將為最少375百萬港元。由於我們的第一上市地為納斯達克，故香港《上市規則》第8.08(1)(a)條的公眾持股規定並不適用。

## 超額配股權

就全球發售而言，我們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代表(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國際包銷協議日期起至2020年10月22日(星期四)(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期間任何時間行使，要求我們根據國際發售按國際發售價額外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1,584,600股發售股份(即不超過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國際發售獲超額分配1,584,600股發售股份，該超額分配將使用根據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的聯屬公司)與QM11 Limited之間的借股協議借入的股份予以交收。該等借入的股份將透過行使全部或部分超額配股權或使用穩定價格操作人(或透過其聯屬方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在二級市場以不超過公開發售價的價格購買的股份，或一併使用該等方式予以補足。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我們將分別在我們的網站<http://www.zailaboratory.com>及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發佈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並未獲行使。

##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一段所載條件達成後，公眾人士透過白表eIPO服務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交的有效申請將按下文所載基準獲有條件地分配：



申請認購 的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 數目佔所申請 認購香港發售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甲組			
50	7,452	7,452份中3,726份可獲50股股份	50.00%
100	873	873份中756份可獲50股股份	43.30%
150	414	50股股份	33.33%
200	307	50股股份，而307份中68份可獲額外50股股份	30.54%
250	133	50股股份，而133份中53份可獲額外50股股份	27.97%
300	328	50股股份，而328份中203份可獲額外50股股份	26.98%
350	43	50股股份，而43份中35份可獲額外50股股份	25.91%
400	72	100股股份	25.00%
450	46	100股股份，而46份中9份可獲額外50股股份	24.40%
500	210	100股股份，而210份中90份可獲額外50股股份	24.29%
600	55	100股股份，而55份中48份可獲額外50股股份	23.94%
700	30	150股股份	21.43%
800	44	150股股份，而44份中12份可獲額外50股股份	20.45%
900	20	150股股份，而20份中13份可獲額外50股股份	20.28%
1,000	121	200股股份	20.00%
1,500	66	250股股份	16.67%
2,000	30	300股股份	15.00%
2,500	10	350股股份	14.00%
3,000	24	400股股份	13.33%
3,500	6	450股股份	12.86%
4,000	6	500股股份	12.50%
4,500	2	550股股份	12.22%
5,000	14	600股股份	12.00%
5,500	1	650股股份	11.82%
6,000	4	700股股份	11.67%
6,500	1	750股股份	11.54%
7,000	1	800股股份	11.43%
7,500	2	850股股份	11.33%
	<u>10,315</u>		

申請認購 的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 數目佔所申請 認購香港發售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乙組			
8,000	7	3,600股股份	45.00%
8,500	3	3,800股股份	44.71%
9,000	3	4,000股股份	44.44%
10,000	13	4,400股股份	44.00%
20,000	2	8,600股股份	43.00%
30,000	3	12,800股股份	42.67%
40,000	1	17,000股股份	42.50%
300,000	1	120,000股股份	40.00%
385,850	1	150,600股股份	39.03%

34

香港公開發售包括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898,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8.5%（未計及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

## 禁售承諾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及QM11 Limited各自與包銷商就股份或美國預託股份、及／或可轉換或交換或行使為任何股份或美國預託股份的任何證券（「禁售證券」）協定若干禁售限制（「禁售承諾」）。禁售承諾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名稱	上市後 受禁售承諾 限制的禁售 證券數目 (附註1)	上市後 受禁售承諾 限制的 本公司發行 在外股份 總數百分比 (附註2)	受禁售 承諾限制的 最後日期 (附註3)
本公司（根據香港包銷協議須遵守禁售責任）	不適用	不適用	2020年12月21日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QM11 Limited（根據各自的禁售協議須遵守禁售責任）			
杜瑩	4,013,729 <sup>(附註4)</sup>	4.67%	2020年12月21日
曹基哲	*	*	2020年12月21日
F. Ty Edmondson	—	—	2020年12月21日
傅濤	*	*	2020年12月21日
黑永疆	*	*	2020年12月21日
梁怡	*	*	2020年12月21日
任海睿	*	*	2020年12月21日
陳凱先	*	*	2020年12月21日
John Diekman	*	*	2020年12月21日
梁穎宇	—	—	2020年12月21日
William Lis	*	*	2020年12月21日
Leon O. Moulder, Jr	*	*	2020年12月21日
Peter Wirth	*	*	2020年12月21日
QM11 Limited	9,072,932	10.56%	2020年12月21日

附註：

\* 指少於發行在外股份總數的1%。

- (1) 截至2020年9月16日（即香港包銷協議及各自的禁售協議日期）。
- (2)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且並無計及根據股權激勵計劃可能發行的股份。
- (3) 本公司或會於所示日期後無禁售責任發行股份或美國預託股份。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及QM11 Limited或會於所示日期後無禁售責任處置或轉讓股份或美國預託股份。
- (4) 包括經行使已歸屬期權及於2020年9月16日後60日內可行使期權後可發行予杜博士的2,977,076股股份。

## 分配結果

透過白表eIPO服務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出申請並獲接納的香港公开发售項下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適用）以及獲接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以下指定方式提供：

- 於2020年9月25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前分別登載於我們的網站<http://www.zailaboratory.com>及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的公告查閱；
- 於2020年9月25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至2020年10月1日（星期四）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透過可全日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特定網站<http://www.iporeresults.com.hk>（或者：英文網站<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網站<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及
- 於2020年9月25日（星期五）及由2020年9月28日（星期一）至2020年9月30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十時正致電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852 2862 8669查詢。

## 股權集中度分析

下文載列國際發售中的股權集中度分析：

前1名、前5名、前10名及前25名承配人所持的股份數目佔國際發售股份總數、發售股份總數及我們於上市時發行在外股份總數之百分比（並未計及根據股權激勵計劃可能發行的股份）：

承配人	認購數目	認購數目	認購數目	認購數目	認購數目	佔上市時	佔上市時
		佔最終國際發售股份的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最終國際發售股份的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發行在外股份總數的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發行在外股份總數的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前1名	2,000,000	20.7%	17.8%	18.9%	16.5%	2.3%	2.3%
前5名	6,900,000	71.4%	61.3%	65.3%	56.8%	8.0%	7.9%
前10名	8,488,000	87.8%	75.4%	80.3%	69.9%	9.9%	9.7%
前25名	10,212,000	105.6%	90.8%	96.7%	84.1%	11.9%	11.7%